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程璿

電話：3322101#7455

電子信箱：1008719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1034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103451_ATTACH1.doc)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羽球協會辦理「111年全國國小盃羽球錦標
賽」競賽規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羽球協會111年10月26日國羽行(一)字第
111000052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如有任何問題，請逕洽中華民國羽球協會承辦人鐘珮
宜詢問，聯絡電話：02-87711440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電
交 2022/10/26 19:14:36 文
章

